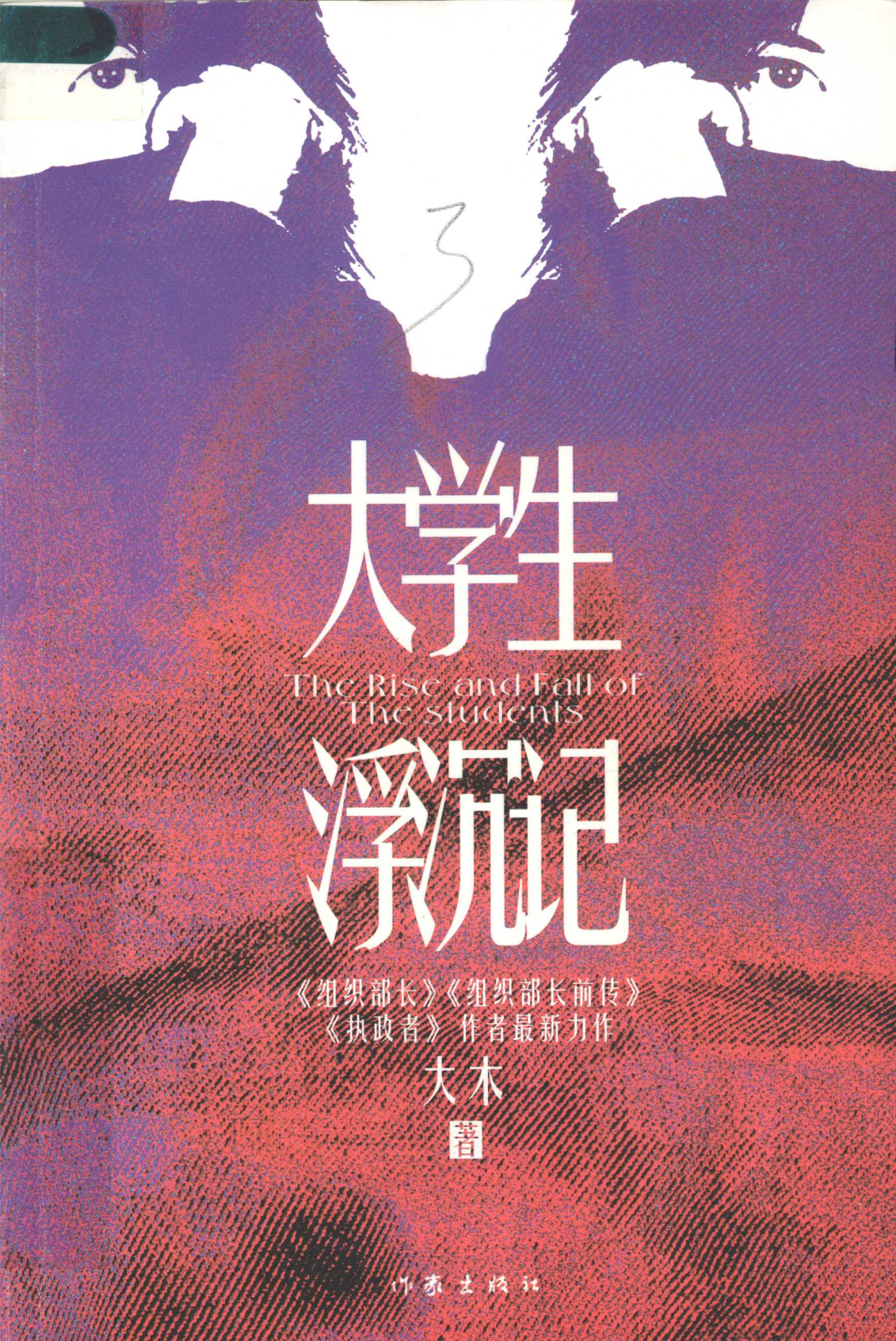




大学生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tudents

浮沉记

《组织部长》《组织部长前传》
《执政者》作者最新力作

大本

著

作家出版社

I247.5/1264+2

2008

大学生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students

浮城記

大木 著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学生浮沉记/大木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8. 9
ISBN 978 - 7 - 5063 - 4391 - 6

I. 大… II. 大…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20652 号

大学生浮沉记

作 者: 大 木

责任编辑: 马云燕

装帧设计: 视觉共振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 - 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zuoja.net.cn>

印刷: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52 × 230

字数: 410 千

印张: 25.5

插页: 2

版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5063 - 4391 - 6

定价: 30.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第一章

—

临近中午时分，笼罩在黑山坳周围乳白色蒸气样的东西还没有退去。不知哪儿来的这么多缥缈半透明的白纱！就像一笼巨大的白帐子，把黑山坳、把大塘沟给严严实实地罩了起来。黑山坳地带一年四季多雾，这是人们司空见惯的了，可眼下正是秋高气爽，像这么大的雾，还是头一回。

秋后的山村并没有什么农活，一大早，赵天伦背着双手沿着黑山坳下的燕子河堤不紧不慢地晃悠着，这似乎成了他的习惯，只要天气晴朗，他总是一个人天一亮就来到河边，像城里人一样晨练。看上去他是那样悠闲自得，连眉毛胡子上挂满了晶莹的水珠也浑然不觉。

只有五十五岁的赵天伦，额头已爬满皱纹，头发花白，面颊凹陷，眉却浓而黑，目光深远，双唇总是紧闭，嘴角微微下垂，狭长的面部轮廓分明，这使他看上去表情严厉而且刚毅，过早的衰老并没有掩盖他的矍铄与清癯，瘦高个子显得挺拔而健壮，宽宽的肩膀，有一种不同于庄稼人的特殊气质。这会子谁也不知道他又在想些什么。

如今的村子很是冷清，像赵天伦这样年纪、这样身体的男人，至今还坚守在农村这块黄土地的农民已很少见了，但赵天伦却始终守住这块根据地。可他的心里有他的信念，有他的乐趣，他离不开生养他的这块土地。这份眷恋，始终难以割舍。

就在赵天伦刚要进自家院门时，头顶上方枣树枝里传来几声乌鸦的鸣叫。赵天伦的心一沉，眉宇拧成一个疙瘩。在黑山坳地区，谁不知道乌鸦当头叫，预示着不祥之兆！

赵天伦闷闷不乐地在家门口停住了脚步，心脏怦怦跳个不停，他不希望把这个晦气带进家门，抬头向天空看了看，又回头向门前的水塘走去。也许他是想把这个晦气抛到水塘里去。老伴在院子里瞥见他，

叫他吃饭，偏偏这时右眼皮又跳个不停，他更加不安起来了。

赵天伦只好进了院子，大步跨进灶房，刚端起碗，筷子还没插进饭里，门外突然传来沙哑的叫声：“老赵，赵天伦……”

这声音听起来虽然并不陌生，此时却如一声惊雷，赵天伦捏着筷子的左手微微颤抖了几下，突然僵在那里一动不动，紧闭的嘴唇嚅嚅了两下。老伴孟玉花正在锅上盛菜的手也停了下来，不知道是这声音太特别，还是这声音有什么不同寻常的力量，碗里的菜汤洒出来了，她也没有感觉到。

两口子都听出来了，那喊声是洪有富的。洪有富是村支书，又办了几个工厂，平日既忙着村里的那些大事，又忙着工厂里生产、销售，哪有工夫到他这样一个普通农民家来呢？除非有什么大事！什么计划生育超生、发生大的邻里纠纷，可他赵家什么事也没有啊！儿子赵兴华正在读大学，女儿又嫁到外村，一切如常，可这明明是支书的声音。

不容思忖，洪支书那门板似的宽身材已经出现在院子里，身边还有一个从未见过面的陌生青年。赵天伦急忙放下碗，从厨房里迎出来。洪有富的脸上并没有往日威严的表情，而是满脸的无奈。

“支书，您……”赵天伦下垂的嘴角微微地有些上扬。

洪有富一把拉住赵天伦的胳膊，压低声音说：“老赵啊……走，进屋说话……”随后又指了指身边的青年说：“这位是乡上的邵同志！”

乡上的邵同志！赵天伦愣愣地站在那里动不了腿，乡上的干部来干什么？他这辈子只和黄土地打交道，虽然赶集时也望一眼乡政府的大门，可在他的眼里，那简直就是天堂，他这辈子是不可能知道里面是什么样子的。乡里的干部那还了得，那些干部是三头六臂，还是什么样子，他没想过。怎么今天乡里的干部会到他家来，这个老实本分的农民似乎有些不相信眼前的现实。他仔细打量起这个年轻人，小伙子中等个儿，板刷头，眼睛里满是焦急，面色红彤彤的，白色衬衣外面罩着一件灰黑色的马甲，桂圆黄的夹克搭在臂弯里。赵天伦觉得这个人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和自己的儿子赵兴华没有什么两样，或者说他的长相还不如自己的儿子。

赵天伦不知道邵同志是什么官，此时此刻，他想到自己的儿子赵兴华。眼前这个邵同志和儿子年龄差不多大。但他坚信自己的儿子将来一定是个了不起的人物。

正当赵天伦的思想走神时，洪有富突然拉着他一边往堂屋走去，

一边说：“走，进屋！”

洪支书的态度不仅和蔼，而且十分恳切，这更加让赵天伦受宠若惊了。

洪有富是赵天伦见过的最大的官，他当了二十多年的村支书，是黑山坳四乡八邻赫赫有名的大人物。洪支书上一次来他家，是三年前儿子赵兴华考上大学时，按照当地的风俗，村民家里凡是遇上婚丧嫁娶之类的大事，都要摆上几桌，村干部是必请的。

赵天伦并不是那种不懂事理的农民，可在乡村两个干部不期而至的情况下，他还是显得有几分激动，居然自己先一脚跨进了堂屋的门，随后洪书记却谦让着推着邵同志先进了屋。

室内的简陋是显而易见的，一张油漆早已剥落的方桌摆在正中间，四条桌腿看上去似乎还有点不那么稳当。两条长凳子横放在方桌下面，像要倒了似的。

赵天伦意识到了自己刚才的失礼，自觉几分尴尬地朝洪书记笑了笑，赶紧从方桌下面拽出一条凳子。

洪支书摆摆手，声调急促地说：“老赵，今天邵同志来……”洪有富停住了，目光先在赵天伦身上停留了片刻，随即又转到邵同志身上：“兴华在学校里……犯了事……被……”

一贯老实巴交的农民赵天伦真的还没有经历过如此大的意外，他似乎还没明白洪支书的意思，只觉得头顶上空一群蚊子嗡嗡乱叫。他看着洪支书，身子晃了一下，可他大脑还算清醒，害怕洪支书和邵同志察觉出什么来，右手迅速抓住了桌子的一角。

“乡上接到赵兴华学校的电话，”邵同志接过了洪支书的话茬，急切地说道，“电话是打给文教黄助理的，黄助理报告了乡长，乡长派我过来……”

室内的空气陡然间凝固了，赵天伦并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乡上突然而至的大干部，而且由洪支书陪同到来，儿子身上肯定发生了什么大事。

洪支书满脸焦急。其实在刚才邵同志先找到他的那一刻，他已经再三追问过，赵兴华在学校里到底犯了什么事，然而这个乡政府的通讯员邵三喜被洪支书追问得涨红了脸说：“我哪里知道，黄助理只是让我来通知你和赵兴华家里，又不是我接的电话。”

是啊！洪有富一想，邵三喜在乡政府只是一个最小的角色，通讯员只是跑跑腿而已，什么样的大事也不会告诉他呀！

虽然洪有富非常想弄清楚赵兴华在学校犯了什么事，这不光是因为他想要给赵兴华的父母一个交代，更重要的是他觉得他们这个大塘沟村前村后那么多户人家实在是难得出一个大学生。前塘村曾经出了个大学生，后来到省交通厅工作，前几年把前塘村通往后山的那条道路给铺上了柏油，全村几千口人都有好处的呀。是啊，家乡人出息了，总会给家乡办点实事的呀！赵兴华还有大半年就大学毕业了，怎么会犯了事呢？一个学生能犯什么事呢？

就在洪支书满腹疑虑时，邵三喜才小声对洪支书说：“听说是打了人，已经被抓了起来！”

“谁被抓了起来？”洪有富问。

“当然是赵兴华啦！”

“肯定？”

邵三喜点点头又摇了摇头。

赵天伦终于清醒了一些，一下子坐到那条长凳子上，不知他用力过猛，还是什么原因，凳子摇晃了两下，歪倒了，赵天伦也跟着跌倒在地。洪有富慌了，急忙伸手去拉赵天伦。就在这时，孟玉花进屋来了，一看老伴倒在地上，不知道出了什么事，大声叫了起来：“啊，老头子，你……怎么了？”连忙伸手去拽老伴。

赵天伦已经站了起来，冲着老伴吼道：“你……哎！我……我……”

二

人有悲欢离合，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这几年一直行好运的赵家，如今难道厄运当头了？

自从儿子读书那天起，赵天伦就发誓，无论家里多穷，都要供儿子上学，上高中、大学；上县城、到省城。果然儿子为他争了气。儿子上初中、高中，考大学，就像这些年他家责任田里的庄稼那样，年年大丰收。有时他也会把儿子这几年的顺利和自然界的现象联系起来。庄稼丰收，儿子从初中到大学一帆风顺。这对于一辈子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农民赵天伦来说，是一件惊天动地的大喜事。现在突然传来不明不白的坏消息，儿子犯了事，他简直不敢相信。儿子打死人，被关起来了，而且原因不明。邵同志的话像无头苍蝇一样在赵天伦的大脑中盘旋着，弄得他分不清东西南北了，像挨了一闷棍子！

赵天伦突然想到另外一个奇怪的现象，门前那棵枣树年年大丰收，村民们都说老赵走运了。赵天伦也觉得奇怪，按理说果树结果是有大年小年的，就是一年丰收一年歉收。而他家的这棵枣树从儿子小学毕业，十年来怎么就年年结得那么多又大又红的枣儿！可不知为何今年春天枣树花开了那么多，眼下看着枣树上没几个枣儿，这枣儿都到哪里去了呢？赵天伦的心里虽然也犯嘀咕，可并没有和自己家里的什么事情联系起来。想到这里，赵天伦突然间心头猛地一阵打鼓，那棵枣树，啊……难道天有不测风云……

得到儿子这个坏消息时，正是吃中午饭的时候，这顿中午饭老两口自然连筷子也没动。

洪支书和邵同志走了，孟玉花就一把鼻涕一把泪的，倒是赵天伦惊恐之后很快冷静下来了，他的头脑里一边转着怎么办，一边狠狠地对老伴说：“你……你哭有什么用？儿子犯了什么事还没弄清楚，我不信，我的儿子会……”

赵天伦虽然对老伴这样吼着，可他心里却是擂鼓一样，这个没见过世面诚实的农民心里清楚，儿子如果犯了一般的事，学校绝不会把电话打到乡里去。他的话虽然对老伴这样说，但是，心里总是像偷了东西似的。

慢慢地，老伴止住了泪水，说：“咱赶快去看看，儿子到底是犯了什么事啊！”

“嘿！我儿子……”赵天伦在屋子里慢慢地移动着脚步，脸上的皱纹绷得光溜溜的，突然把右手用力一甩，像在牛屁股上猛抽一鞭子，大声说，“我的儿子不是孬种，嗯，看吧！我才不相信呢！”说着就出了门。

“你去哪里？”老伴问。

“你别管，我去弄点钱，明天去看儿子。”赵天伦头也没回就出了院子。

秋天的凉风吹进大唐沟，大雾不知何时已退去，天上几片淡淡的浮云，太阳不温不火地照着。赵天伦刚出院门，影子还留在院门口，突然传来一声脆生生的叫声：

“赵大爷……”

赵天伦吓了一跳，抬头一看，是个长相漂亮的姑娘，再定神一瞧，原来是洪家二姑娘。一时间他忘了洪家二姑娘的名字了，但他知道支书洪有富有两个女儿，大女儿成家后，听说在上海开了一家公司，每

次回家都开着黑亮亮的小轿车。二女儿和兴华是同龄人，中学时也是同学，只是当年没考上大学，但是村里人个个都喜欢这个姑娘，不仅人长得漂亮，心眼也好。在这一瞬间赵天伦不明白，洪支书前脚刚走，怎么洪姑娘后脚就来了呢？说来也真奇怪，洪有富自打改革开放那年从部队退伍回来之后，正赶上农村的好形势，第二年当上了村支书，后来自己还办了一个饲料厂，赚了不少钱，成了县乡里的头面人物。有人背后说，天下的好事不能全给他支书一个人啊！偏偏生了两个女儿。那年头国家政策虽然还可以生二胎，可洪支书已经有两千金了，老婆又怀了孕，这么大的事瞒不过农村那些女人的眼睛，好家伙，有人告到乡上去，说村支书带头违反计划生育政策。洪有富当着乡长、书记的面说：“我也没办法，我也不知道为什么，什么办法都用上了，老婆那小机器就是太灵了！”说得书记、乡长都大笑起来。但是说归说，笑归笑，洪有富还是硬拉着老婆给引了产，谁知引下来的是个男孩。老婆哭了三天，骂得洪有富连家也不敢回。

自那之后，两口子多少有些隔阂。洪有富决心多赚钱，让老婆孩子过上好日子。

稀奇的是，洪有富两口子都相貌平平，可两个女儿都如出水芙蓉，模样俏丽。尤其是这个小女儿，简直是万里挑一。洪有富两口子将她视如掌上明珠。

眼前这个洪家二姑娘的确招人喜爱，梳着高高的马尾辫，额头光洁，脸上泛着苹果一般的光泽，清湛的眼神里注满了关切之情，不知为何，赵天伦从心底里喜欢这个姑娘。

洪姑娘的到来让赵天伦有些意外，也有些不知所措。她是洪支书的女儿，那可是千金小姐，富人家的公主。

赵天伦心里想着儿子的事，急着想走，但看到洪姑娘的样子，又有些犹豫了，便说：“姑娘，有事？”

洪姑娘说：“赵大爷，我是洪燕，你不认识我啦！你这样急着要去哪儿？”

“我……我……”赵天伦有些语无伦次，伸出去脚还没收回，不情愿地说，“洪姑娘，家里坐？”

洪燕不慌不忙地向门口迈了两步，赵天伦只好勉强转过身，洪燕已经进了院门，看着赵天伦说：“赵大爷，听说兴华犯了点事，我过来看看。”

“哎，洪姑娘……”赵天伦注视着洪姑娘的表情，不觉心里产生了

几分疑惑，怎么这个洪姑娘关心起儿子来了？

“听乡上的邵三喜说，兴华在学校打了人，这事，我……我不相信……”洪姑娘说着，自信地摇摇头，随后又安慰道，“赵大爷，我怕您和大妈着急，所以赶过来看看。”

“洪姑娘，进屋坐吧！”赵天伦低着头，脸上的皱纹如刀刻一般，紧闭的嘴角向下垂得更厉害了，像一张弯弓，他背着手向堂屋走去。

老伴迎了上来，不知道为何洪支书刚走，他女儿又来了。洪燕上前拉着她的手说：“大妈，您别急，我太了解兴华了，他不是那样的人，您放心！”

孟玉花盯着眼前这个如花似玉的姑娘看了半天，欲言又止。

“大爷、大妈，你们别多想，我告诉你们吧！”姑娘那粉红色的脸上透出淡淡的红晕，“我和兴华从初中到高中同学六年，他是一个好青年，他比我聪明，比我有出息，只是我没有考上大学。赵兴华绝对不会……”

孟玉花一把拉住姑娘的手：“真是个好姑娘，你大爷他急着明天要上省城呢！”

“大爷、大妈，明天我想和大爷一起去看看兴华，看看到底是怎么回事。”洪燕说。

“洪姑娘，怎好麻烦你呢？”赵天伦犹豫了一会，说，“你爹……洪支书他……”

“大爷，您别声张，明天一大早我在乡上汽车站等你。”洪燕说，“大爷，钱您就别管了，我会带着的。”

“那哪成啊！洪姑娘，我这就去设法弄点钱。”赵天伦自觉几分尴尬，家中确实没有钱，自从儿子上大学，他总是想尽办法，不仅省吃俭用，每学期都是东挪西凑的，现在急需用钱，他真的一时没了主意。洪姑娘要陪他去看兴华，他自然打心眼里感到高兴，毕竟洪姑娘是见过世面的年轻人。有洪姑娘陪着去了，他总不能一副穷酸样子吧！

三

他到哪儿去借钱，想来想去，最终还是去了女儿赵兴兰家，女儿好歹给他挪了四百块钱。

一夜不曾安眠的赵天伦夫妇终于熬到了天明。

天不亮，老伴就做好了饭，赵天伦吃了饭，紧赶慢赶到汽车站时，只见洪姑娘已等在汽车站门口了。

有了洪姑娘一道，赵天伦的心里塌实多了。可在他心里，洪支书家的姑娘就是富人家的公主，赵天伦处处小心谨慎，甚至不敢多说一句话，可赵天伦的心里清楚得很。

经过三个多小时的颠簸和等待，赵天伦在洪燕的带领下，到了省城。

出了汽车站，赵天伦已经辨不清东西南北，只能听从洪燕的指挥。他现在才觉得幸亏有了洪姑娘，否则他真的不知道往哪儿去。

他们到达中大农业大学时，学校工作人员正准备下班。接待他们的是学校办公室的一位姓张的副主任。

张副主任说，赵兴华出事是在前天晚上八点钟左右，当时赵兴华在一家小饭店门口吃饺子，碰上三个青年调戏一个女孩。女孩大声呼救，赵兴华上前劝阻，三个青年哪里容忍得了个陌生人多管闲事，一起上前围着赵兴华，而且动起手来。赵兴华在情急之下，捡起地上半块砖头……110赶到现场时，那三个青年中的两个一口咬定是赵兴华故意用砖头打他们的。而赵兴华百口莫辩。那个倒下的青年已经没了气，地上留下一大片鲜血，警察当然二话没说，把一千人都带走了。而那个被救的女孩子早已不知去向。可在派出所里，那两位青年却否认他们调戏女孩的事实，死死咬定是赵兴华故意打死他们的同伙。学校也竭力为赵兴华辩解，然而，事实是那个青年当场死亡，加上死者父亲又是某县的副县长，上百人坐在派出所里，要求严惩打死人的凶手。

听了张副主任的叙述，赵天伦吓得全身哆嗦，没了主张，洪燕拉着赵大爷，问张副主任赵兴华现在在哪里，张副主任告诉他们，赵兴华已经被关在看守所里。

洪燕无计可施，准备拉着赵大爷去派出所。

这时，门口闪进一个女学生，鼻尖渗满密密的汗珠，一进门就愤愤地说：“张主任，我们学校应该为赵兴华主持正义，不能只听那两个小流氓胡说八道呀！”

张副主任瞪了女学生一眼说：“黄丽琼，你什么意思？你跟在里面乱搅和什么？”

洪燕一看，这个叫黄丽琼的女学生也是为赵兴华而来，听口气，她不仅和赵兴华是同学，而且关系还不一般，于是盯着她认真地看了

起来。这一看不要紧，她有些不相信自己的眼睛，眼前这个女孩子怎么和自己长得如此相似！

与此同时，张副主任好像也发现了什么，目光立即从黄丽琼移向面前这个陌生女子，只见他的目光迅速在这两个女孩子身上移来看去！过了好一会儿，张副主任睁大惊疑的眼睛，问：“你们俩人是……”

洪燕愣住了，眼前这个女孩黑发齐肩，刘海齐眉，与她一样有一双亮而黑的眼睛，小巧而微微有些翘起的鼻尖，蜡质而泛着光的皮肤，连蹙起的眉头也很像。黄丽琼也愕然了，两个人你看着我，我看着你。赵大爷似乎没有察觉到什么，依然沉浸在儿子的不幸遭遇之中。

黄丽琼对面前这个和自己长得很是相似的女孩子产生了极大的兴趣，她再次上下打量着洪燕，说：“你是……”

洪燕显得很平静，虽然心中产生了一个疑团，但她却避开了黄丽琼的话题，说：“这位是赵兴华的父亲，请问赵兴华现在……”

“什么？”黄丽琼睁大了惊奇的眼睛，看了看赵大爷，又看看洪燕，“那你是……”

“我……”洪燕坦然一笑说，“我们同村。”随即又补充道，“我是陪赵大爷来的。”

“那么你……”黄丽琼不知道想说什么，她不是不相信洪燕的话，而是感到太奇怪了，她怎么也不相信眼前的现实，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她一时难以弄明白，只是觉得这世界太奇妙，太令人震惊了！眼前这个农村女孩无论是年龄、相貌，甚至身材、举止都和自己十分酷似。凭她的直觉，她们之间难道有着什么说不清道不明的联系吗？

张副主任也觉得眼前的现实太奇怪了，怎么突然间来了一个和黄丽琼如此相像的女孩子呢？而且这两个女孩子都是为了赵兴华的事！在这一瞬间，张副主任感到奇怪的不是她们都为了赵兴华的事，而是这两个不期而遇的女孩子，她们怎么会如此相似？

“好了，你们都是为赵兴华的事，我只能告诉你们，发生这样的事，学校也无可奈何。我们相信法律是公正的，我们当然不希望好人受到诬陷，可是目前实在没有办法证明赵兴华没有打死那个人。”

黄丽琼还想说什么，可张副主任制止了她。

既然大家目的一致，洪燕抛开头脑中的一切杂念，主动说：“黄同学，你能不能带我们去见见赵兴华？”

黄丽琼为难地摇摇头，说：“试试看吧！”说着，转身出了门。

不知道为什么，在去派出所的路上，黄丽琼始终走在前面，洪燕

和赵大爷跟在后面，谁也没说一句话。

到了派出所，一位警察说这事他们正在调查之中，只能重证据。现在赵兴华被关在看守所，不允许他与家属和亲友见面。

洪燕没有想到事情如此复杂，赵大爷感觉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一阵头晕目眩，险些栽倒。无奈，洪燕只好带着赵大爷无功而返。

四

赵兴华怎么也没有想到，自己就这样糊里糊涂地成了打死人的嫌疑犯。但他相信，法律一定会还他一个清白。他甚至认为，他的老师、学校领导，也一定会为他洗清不白之冤。

终于，有一天，赵兴华忍不住了，他居然和看守吵了起来，挨了一顿拳脚之后，没有任何效果。他从犯人那里借来纸和笔，写了长长一大篇申诉，交上去后，如石沉大海，根本没有人理会他。

但是，这个单纯的大学生，对未来还是充满希望的。他要为自己寻找证据，自己不能就这样坐以待毙。可是，他现在被囚禁在看守所里，未来美好的生活难道一下就变成了铁窗岁月！如果真的是这样，他如何向生养他的父母交代！他感到自己的生命已经不重要了，父母对他寄予莫大希望，为他辛苦劳碌了一辈子，自己的前途就是父母的希望，自己的未来就是父母的一切。想想自己苦苦奋斗了十多年，终于考上大学了，为父母争了气，难道就这样让父母失望了吗？

在赵兴华的记忆里，从他记事那天起，从他上学的第一天，父母就教育他要好好读书，只有好好读书，将来才能有出息，才能离开贫穷落后的农村，才能和城里人一样，过上城里人那样的好日子。其实，在赵兴华那颗幼小的心灵里也并非完全是为了这些才去努力学习、好好读书的，这么多年来，他只知道，读书就要有好成绩，就一心要超过别人，因此，无论在小学、初中还是高中，他都要争取第一名。这种性格是从哪天形成的，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上初中时，有一次从初二到高二同时进行一次数学考试。考完试，他出了考场，一个人跑到没有人的地方痛哭了一场。在他的记忆里，那是他平生以来最黑暗的日子。可第二天公布分数时，他居然以六十一分的成绩位居初二到高二四个年级十六个班级的第一名。老师还大大表扬了他。原来这次考试是老师把高三的数学考试卷拿来让他们试试看。而百分之六十的同

学只考了几分、十几分，连平时学习成绩名列前茅的同学也大都没有考及格。除赵兴华考了六十一分外，还有三个同学考了六十分。

这种不甘落后、一心要超过别人的性格是从哪儿来的？谁也说不清。父亲一辈子默默无闻地重复着耕、种、收，死心塌地地当一辈子农民，哪里想到儿子不仅如此聪明，还有这样一股拼命三郎精神！

在看守所的日子里，赵兴华想得最多的是父母这辈子太苦了。他哪里想到少年时代的女同学洪燕和如今的大学同学黄丽琼正在不顾一切地为他奔走，为他伸冤。他更没有想到这两个相貌相似的姑娘将会发生什么样的故事。

洪燕悄悄地离家 and 赵天伦去看赵兴华的事，还是传到洪有富耳朵里了。洪有富很是生气，一个姑娘家莫名其妙地和一个犯了事的穷学生发生瓜葛，让他产生了许多联想。对于赵天伦的儿子，他也觉得是个不错的孩子，特别是后来考上大学了，不管怎么说，在当今中国，这可是一个年轻人事业和前途的分水岭。他对赵天伦开始刮目相看了，对赵兴华这个小子也刮目相看了。可是这年头考上大学又怎么样，名牌大学毕业生找不到工作的多得是，或者说即使找到工作了，给人家打工，一个月干把多块钱，怎么养家糊口。而他洪有富如今创下了不薄的家业，大女儿一家去上海发展，如今已干得红红火火。小女儿虽然没有考上大学，但他并不认为是坏事，他满心想让洪燕跟着他，继承他的事业。凭他洪有富的声望和家业，将来女儿找个门当户对的女婿，一辈子衣食无忧。可现在女儿突然背着 he 去看赵兴华。洪有富的心里大为不快。难道女儿和赵家儿子有什么瓜葛吗？

赵天伦是个老老实实在的农民，穷得叮当响的庄稼汉，和他洪有富家那是天壤之别，门不当户不对，洪有富觉得和赵天伦这样的人成为亲家，面子上也有点过不去。想到这里，洪有富虽然觉得有些荒唐可笑，但心里就是不痛快。

当天晚上，洪有富把洪燕叫到房间里，洪燕并不承认她和赵兴华有什么特别的关系，只是说出于当年同学的关系，帮助赵家而已。洪有富似信非信地说：“燕儿，如今爸爸创下那么大的家业，也是县里乡里有头有脸的人物，爸爸已经在县城盖了一幢小楼。我们家马上就要搬到县城了，爸的事业也希望你来帮着打理。你可不能三心二意哟！更不能犯糊涂啊！赵家儿子如今又遇上这样的事，千万不能……”洪有富的话没有说下去，洪燕自然完全明白父亲的意思了。

可是第二天，洪燕又瞒过父亲，悄悄地去了省城。

大学主课笔记
The First Thing I Remember

洪燕这次去省城不仅瞒着父亲，也没通知赵家。洪燕的目的一方面是要把赵兴华的事弄个水落石出，另一方面，是她对那个黄丽琼产生了兴趣。洪燕相信张副主任和黄丽琼说的一定是事实，而且她相信当时一定有目击者，还有那个被赵兴华救了的女子，洪燕下决心要找到他们。洪燕一个人来到事发现场。这里是一条小街，所谓的饭店也是一个摆在门外的排档。晚上八点多钟完全有可能有目击当时现场的人。于是洪燕制作了上百份寻找目击证人的打印材料，在周围张贴出去。给出的条件是，凡目击证人能够证明当时真实情况者，她将给予一万元的酬金。

五

赵兴华被关进看守所，洪燕想了种种办法，始终没能见到赵兴华。寻找目击证人的广告贴出去已经三天，没有任何消息，急得洪燕天天去农业大学办公室，学校对此事也是一筹莫展。

第四天晚上，洪燕的手机响了，一接电话，是一个陌生女人的声音，她什么话也没说，只说要和洪燕见个面。当时约好在农大后门的宾馆大门口见面。

如期赴约的是两个女人，一个大约五十多岁，看模样是一个老实本分的农村妇女，另一个则是三十岁上下的女子，她们自称是母女俩，母亲叫朱友兰，女儿叫许秀芳。朱友兰母女虽然是另外一个县的，但和洪燕的家相距不远，算是进城打工的民工。朱友兰一年也有大半年随女儿住，除了给女儿带带孩子，有时候也在晚上包饺子卖。那天晚上朱友兰正在附近卖饺子，当时事情的经过朱友兰都是亲眼目睹。开始那三个青年到底是如何调戏女子的，她只听到一个女孩子的叫声，并没看清是什么样的人。但是，后来相互吵起来后，她一直看得很清楚。特别是那三个年轻人打一个青年的全过程，朱友兰说她是看得一清二楚。她还讲述了一个重要的细节，最后持砖头打伤人的是一个矮胖子。开头是一个中等身材的大平头先和那个学生模样的青年扭在一起，矮胖子和另一个同伴也跳起来挥拳踢脚，那个学生实在对付不过他们仨，就拣起一块砖头，还没使上劲，砖头就被打掉地上了。矮胖子拾起砖头就朝那个学生砸过来时，那个学生往旁边一让，砖头却砸在大平头的头上，大平头当场就跌倒在地，而且一动不动了。

听了这个情况，洪燕兴奋极了，当时就拉着朱友兰到房间，取出一万元现金，可朱友兰坚决不收。她说自己虽然穷，但这不是她的劳动所得，说什么也不能收这不明不白的钱。当时，洪燕从心底里钦佩这位农村妇女的品质，不管怎么说，救赵兴华要紧。

第二天洪燕拉着朱友兰去派出所，可是派出所听完了朱友兰的叙述，说等他们调查吧！洪燕又把朱友兰带到赵兴华的學校，向办公室的张副主任讲了当时她目睹的现场情况。有了这样的重要目击证人，洪燕兴奋极了，她赶紧找到那个和她相貌极像的黄丽琼，俩人商量如何把这个重要信息告诉赵兴华。

正在这时，父亲打来电话，让洪燕赶快回家，父亲不容分说就挂了电话，洪燕自知理亏，只好匆匆告别了黄丽琼，回农村去了。

在这关键时刻，洪燕犹豫再三，她不愿意为赵兴华的事和父亲弄僵了。她把黄丽琼带到朱友兰那里，她相信在这个问题上黄丽琼一定会像她一样，会想尽一切办法为赵兴华洗清冤情的。

洪燕回家后听说赵大爷从省城回来后就一病不起，心中很是担忧。父亲对她的这次省城之行并没有产生多少怀疑，但是父亲在和她谈话时还是时不时地联系到她的恋爱婚姻问题。父亲的意思很明确，他洪有富家的女儿，一定要嫁给门当户对的人家。洪燕自然是理直气壮地说她根本还没有谈对象。

是啊，自己只不过和赵兴华同学六年，何况人家赵兴华后来又考上大学了呢？尽管寒暑假时两人也偶尔见个面，平时通信都很少，可是在洪燕心中，赵兴华是个聪明能干、上进的大学生，她对他只是有好感而已。但这种东西肯定不能称之为“爱”，更说不上是两个青年男女之间的恋爱。或者说还是一种善良和正义感，驱使她为赵家去做这一切。她为赵兴华的灾难而同情，为那些纨绔子弟的仗势欺人而愤愤不平，为赵大爷的身体而担忧，至于还有没有另一种朦胧而莫名其妙的东西在这个少女心中萌发，连洪燕自己也弄不清楚。

晚饭后，洪燕趁着父亲出门的机会，一个人悄悄地出了家门。

大塘沟的秋夜静得出奇，如今的农村只剩下孩子和老人，青壮年大都外出打工，老人和孩子早早就关门闭户了。

这时，一个轻盈的身影在昏黑的田野里匆匆往前走。洪燕和赵兴华家虽然同在一个村，可是如今的村已经不是往日的村子，乡、镇合并之后，村也自然变大了，大塘沟如今是过去四个村合并起来的，全村三千多口人，上千户人家。此刻，洪燕一个姑娘默默走在不见人影

的阡陌纵横的田野上。

来到赵家，洪燕轻轻地敲了两下门，室内没有半点反应。洪燕低声叫道：“赵大妈，开门，是我，洪燕！”

门开了，在昏黄的灯光下，一位满面愁容的五十多岁的女人迎上前来：“啊！是洪姑娘呀，黑天黑地的，跑这么大老远的……”

“大妈，大爷怎样了？我放不下心……”

“他呀！”孟玉花长叹了一声接着说，“急的，愁的。洪姑娘，多谢你了……”

赵天伦躺在床上，听到洪燕的声音，挣扎着坐起来。赵天伦一向精神抖擞、干劲十足，那是远近出了名的大力士，可现在满脸憔悴、精神萎靡，完全变成了另一番模样了。

看着洪燕，他的嘴唇张了张，半天说不出话来。洪燕坐到床边，说了一些让赵大爷宽心的话。但是看得出来，这个农村汉子被儿子突然降临的灾难打击得已经支撑不住了。这个识字不多的庄稼汉没有想到，他活着的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现在儿子大难临头了，他的人生也将没有任何意义了。二十多年前，那时农民们连温饱问题都没有解决，他就下定决心要让自己的孩子读书上学。女儿赵兴兰没有考上大学，他想那是女儿的命，反正女孩子是要嫁人的，他就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当儿子渐渐长大之后，农民们有了自己的土地，他就开始攒钱，下决心供儿子上大学。在农民进城打工的大潮中，赵天伦犹豫过，他也想进城多赚点钱，可是他觉得他如果外出打工，长年不在家，儿子会荒废学业的。这个地地道道的庄稼汉有自己的人生哲学，那就是他并不能用那神圣的文学语言来表达的“鱼和熊掌不可兼得”的深奥理论。他舍弃了外出打工赚钱，始终守着他的责任田。而他在自己的责任田里动脑筋，他种蔬菜、养猪、养鸡，小日子过得也算说得过去。他一门心思培养儿子上学，当儿子考上大学后，他更是一门心思想方设法从责任田里找钱，供儿子安安稳稳读大学。这个典型的农民家庭，始终保持着一个完整幸福的家庭生活。儿子考上大学之后，赵天伦甚至觉得自己脸上有光，连脸上的皱纹都不一样了，他的愿望实现了，他觉得自己这辈子活得太有滋味了。他在心里笑话那些不顾家庭和孩子、长年外出打工赚钱的男人，把孩子留给老人，赚了那么一点血汗钱，可是孩子的学业荒废了，得和失的道理赵天伦的心里算得太清楚了。他觉得他这辈子成功了，他的梦想实现了。他甚至觉得他高人一等，谁也不如他。